

2025-2026年合肥市市直党政机关会议场所保障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申  
请  
文  
件

供应商：安徽栢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杜昆

会议场所名称：合肥栢景艺术酒店

地 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9号置地创新生活广场

电 话：0551-63630888

授权代表：韩慧引

电子邮箱：1254547929@qq.com 身份证号码：342221199403050568

手 机：18019559033 日期：2025年03月14日

#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备注：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应完整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PKXTS9J(1-1)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安徽栢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03月20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营业期限 / 长期

负责人 杜昆

营业场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9号置地投资创新中心(裙房) -1层123-135室, -1层年1068, 1069室, 1层商151-154室, 3层商357-377室, 4层商456-481室

经营范围 住宿、餐饮服务; 烟零售; 预包装食品销售; 散装食品、饮品制作及销售; 百货、洗衣、停车服务; 物业管理; 酒店管理及咨询服务; 家政服务; 会议、拓展训练及维修服务; 水电费代收; 票务代理; 商业活动策划; 场地、房屋、服装租赁; 石材、地毯维护与保养; 植物花卉养护; 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 二、报价

序号	名称	会议费用标准最高限制单价	供应商会议费用单价报价
1	一类会议	600元/(人·天)	550元/(人·天)
2	二类会议	530元/(人·天)	500元/(人·天)
3	三类会议	400元/(人·天)	380元/(人·天)
4	四类会议	400元/(人·天)	350元/(人·天)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三、其他报价表

单位：元

客房(元/人·天)		
	报价	备注
高级单间	288元/人·天	含双早
单间标间	288元/人·天	含双早
商务单间	308元/人·天	含双早
商务标间	308元/人·天	含双早
行政单间	328元/人·天	含双早
行政标间	328元/人·天	含双早
会议室(元/半天)		
	报价	最多可容纳人数
大会议室	1500元/半天	120人
中会议室	800元/半天	50人
小会议室	500元/半天	12人
餐费(元/人·餐)		
	报价	备注
早餐	38元/人	自助
中餐	80元/人	桌餐/自助
晚餐	80元/人	桌餐/自助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注：1. 此表用于非正常参会人员食宿等费用参考标准，与分类会议报价表中各类会议综合报价无直接关系。供应商根据自身规模，对上表项目进行单项报价，如供应商不具备上述某分项内容，可不进行相应项目的单项报价，如供应商的客房等品种较多，可按上表格式补充增加相应单项报价；



2. 报价为供应商折扣后的净价；
3. 客房、会议室价格不得高于门市折扣价；
4. 各供应商以上报价为最高限价，具体会议、住宿费用由用户方与供应商在最高限价以下商定。
5. 单间、双人间客房每人每天标准不超出安徽省出差标准。套间自行报价。
6. 线上会议服务费用按照单次会议或者单位时间确定具体收费内容和标准。
7. 各供应商在填报时，要根据自己的情况，~~分别~~将房间的特殊配置在备注栏中加以注明。以上表格不够可增加



#### 四、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表格格式)

星级、客房、会议室情况表							
供应商星级			星级				备注
客房			会议室				
房型	总间数	协议间数	类型	总间数	可使用间数	每个会议室容纳人数	
高级 单间	19	19	大会议室	1	1	120	1. 客房报价每间客房赠送2份自助早餐；2. 住客可免费使用健身房、大厅休闲区等功能区。
高级标 标准间	10	10					
商务 单间	16	16	中会议室	1	1	50	
商务 标准间	25	25					
行政 单间	13	13	小会议室	1	1	12	
行政 标准间	6	6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 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六、供应商资格

1. 具有有效期内的《特种行业许可证》（申请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





2. 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文件中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



# 食品经营许可证

<b>经营者名称:</b>	安徽栢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340100MA2RKF769J		
<b>法定代表人(负责人):</b>	杜昆		
<b>住所:</b>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9号置地投资创新中心 (租房) -1层123-135室; -1层1068、1069室, 1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9号置地投资创新中心 (租房) -1层123-135室, -1层1068、1069室, 1		
<b>经营场所:</b>	餐饮服务经营者(小型餐饮)		
<b>经营范围:</b>	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含散装熟食销售);热食类食品制售;自制饮品制售(不含自酿酒制售)		
<b>有效期至:</b>	2029年05月20日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 陈周强、张畅冉

**投诉举报电话:** 12315

**发证机关:** 合肥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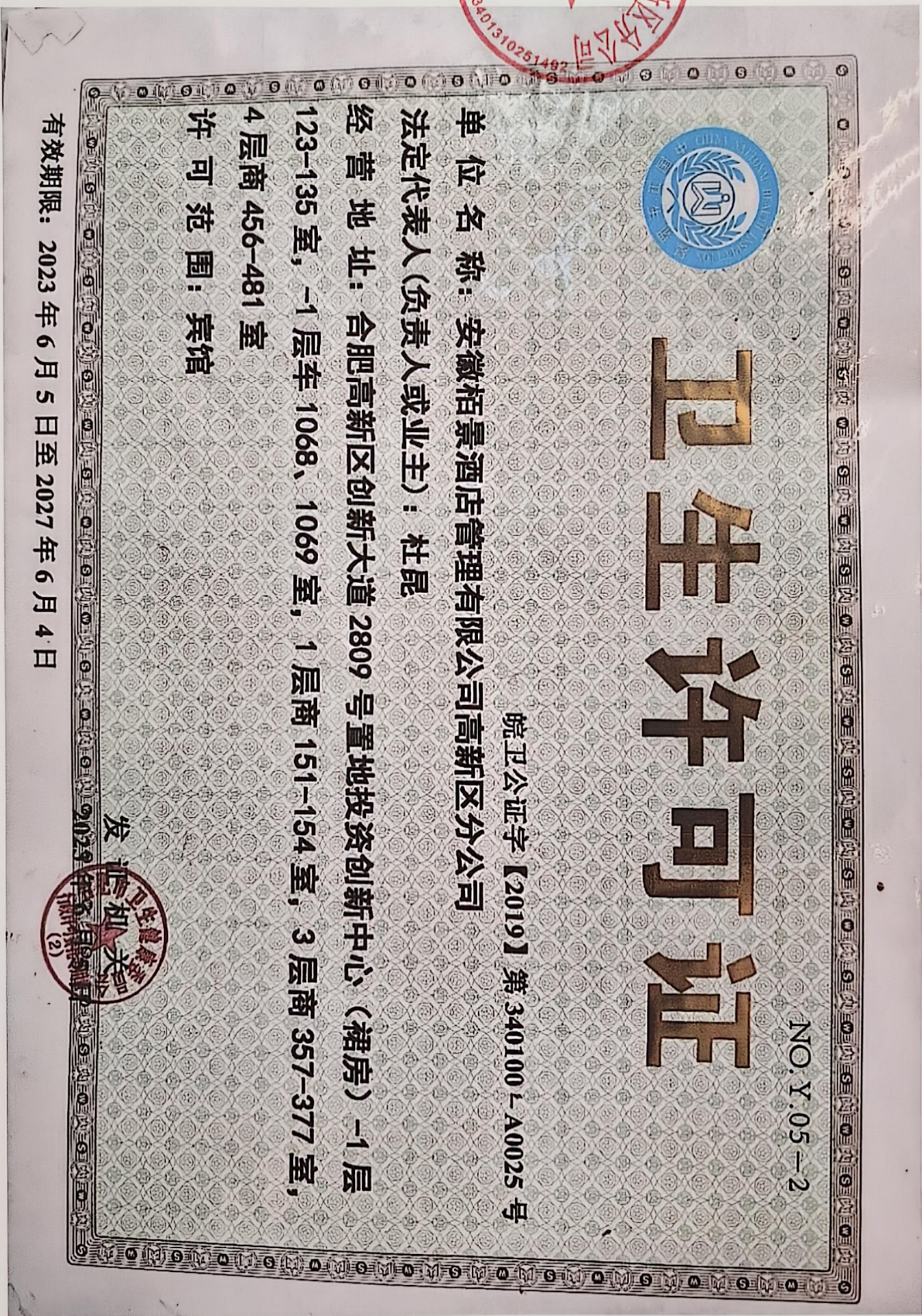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

3. 具有有效期内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申请文件中须提供证书的扫描件, 否则申请无效)



有效期限: 2023年6月5日至2027年6月4日



4. 具有有效期内的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明(申请文件中须提供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七、响应函

致：合肥市财政局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  
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履约，并通过买  
方验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包括本征  
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  
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  
并对此项目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  
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方同意从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的申请文件  
开启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规定的申请文件有效期之前  
均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声明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  
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  
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申请有关的  
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的采购需求、费



用结算及支付方式、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入围供应商的清退机制等相关要求。

7. 我方承诺不会出现以下情形：

- (1) 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确定的事项进行履约；
- (2)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3)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4)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框架协议和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征集公告、采购需求及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 关证明文件。

###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申请文件制作时可在此章节内上传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及承诺等，并将上述证明材料整理成册

